

本科

1994 级党员干部本科班

入学考试复习资料

(内部资料 严禁翻印)

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编



1994 级党员干部本科班

入学考试复习资料

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编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说 明

这本《1994 级党员干部本科班入学考试复习资料》，是我们根据中央党校函授学院《1994 级党员干部本科班招生考试复习大纲》编写的一本供考生使用的复习资料。在编写过程中，我们以十四大精神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指导，在吸收前几届编写的复习资料成果的基础上，比较全面而又有重点地论述了《大纲》要求考生掌握的主要内容。我们希望考生注重领会其基本精神，加深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理解，学会联系实际，培养自己分析问题的能力，提高自己的思想觉悟，增强自己的党性。书后还附有 1993 级本科班招生入学考试的全套试题，以帮助考生了解我院各科考试的题型，供考生参考。

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 教研室
教材处

1993 年 12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	1
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1
二、政治经济学	23
三、科学社会主义	40
四、党的学说和党的建设	58
五、中共党史	81
附：经济管理知识.....	100
第二部分 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	105
一、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形成、发展和历史地位.....	105
二、建设社会主义必须走自己的路.....	110
三、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113
四、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	117
五、社会主义的发展动力.....	121
六、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外部条件.....	125
七、社会主义建设的政治保证.....	129
八、社会主义建设的战略步骤.....	134
九、社会主义的领导力量和依靠力量.....	138
十、按照“一国两制”原则实现祖国统一.....	143
十一、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	146
第三部分 语 文	150
一、干部写作知识.....	150
二、古文阅读例文	173
三、怎样写应试议论文.....	185
附录：1993 级本科班入学试卷及答案	200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

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哲学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系主要表现在：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灵魂，而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是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我们时代精神的精华，是正确制定和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理论依据，是两个文明建设的指针。

第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又能进一步检验马克思主义哲学，促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和发展。

（二）世界观和哲学

世界观是人们关于世界的本质和各种关系的总的看法。世界观是人们思想中带根本性的东西，是支配人们思想和行动的最根本的观点。

哲学是系统化和理论化的世界观。在阶级社会里，哲学具有阶级性。不同的哲学，对人的认识和实践起着不同的作用。

（三）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就是意识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它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把哲学划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第二个方面，关于人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把哲学区分为可知论与不可知论。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论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四）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

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凡是主张存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属于唯物主义阵营；凡是主张意识第一性、存在第二性的属于唯心主义阵营。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产生都有着深刻的认识论根源和社会阶级根源。

哲学的发展，经历了从古代唯物主义和朴素辩证法的结合，到近代唯物主义与辩证

法的分离，再到现代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的有机统一的历史演变过程。

（五）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就在于它的科学性、阶级性和实践性。科学性是就这一哲学的内容、理论实质而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阶级性是就这一哲学的阶级基础与服务主体而言，它公然声明为无产阶级服务。实践性是就这一哲学的宗旨、目的而言，它不仅正确地说明世界，而且是指导无产阶级改造世界的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阶级性、实践性是统一的，这种统一集中表现在科学性与革命性的统一、理论与实践的统一。

（六）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概念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把物质归结为物质的一种或几种具体形态或物质的某种结构和属性，这种物质概念不能说明物质的本质，不能应用到社会历史领域，因而是不科学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制定了科学的物质概念。列宁给物质下了一个精确定义：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物质的唯一特性就是它的客观实在性。列宁的物质定义，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七）物质和运动的关系

物质和运动的关系是：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是物质所固有的属性；物质是运动的承担者，是一切运动变化的实在基础。没有离开运动的物质，也没有离开物质的运动，二者密切联系而不可分割。世界上的所有事物都处在永恒的运动变化之中。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是形而上学的观点，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是唯心主义的观点。

（八）运动和静止的关系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的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运动是绝对的，是指运动是事物的普遍状态，一切事物都在运动，事物的运动是无条件的、永恒的。静止是相对的，是指静止是事物运动的一种特殊状态，是运动过程中的静止，是变化中的稳定，它是有条件的、暂时的，因而是相对的。在承认事物的相对静止时，不能否认运动的绝对性。

（九）运动着的物质同空间、时间的关系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存在的基本形式。空间和时间同运动着的物质是不可分割的。任何具体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要占有一定的空间，经历一定的时间。空间，是指运动着的物质的广延性、结构性和并存性；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顺序性、间隔性和持续性。

（一〇）空间、时间的有限性和无限性

空间、时间是有限性和无限性的对立统一。空间和时间的客观性是不变的、无条件

的，因而是绝对的；空间和时间的具体特性是随着物质状态的变化而变化的，因而是相对的。整个宇宙的物质运动在空间和时间上都是无限的，但各种具体事物在空间和时间上又都是有限的。

（一）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告诉我们：世界是物质的世界，物质是一切事物和现象的基础和本原；物质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物质世界是遵循自己固有的规律，永恒地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

承认世界的物质统一性，这是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的基本出发点。按照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的要求，我们从事任何工作都必须承认世界的物质性及其运动规律的客观性，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

（二）意识的起源和本质

意识起源于物质，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这可以从两方面来说明：就自然历史发展的角度来说，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结果；就意识形成和发展的现实原因和动力的角度来说，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意识是物质的派生现象。从意识的起源来看，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从意识和人脑的关系来看，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或属性；从意识和外部世界的关系来看，意识是对物质世界的反映。这三个方面，都说明了意识是依赖于物质的，是物质的派生现象。

（三）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

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物质决定意识，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另一方面，意识对物质有能动作用。

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表现在：第一，意识积极地、能动地反映外部世界，它不仅能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能反映事物的本质；第二，意识能够通过指导实践能动地改造世界。

意识的能动作用有两种不同的性质：一种是促进事物的发展，一种是阻碍事物的发展。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首先，意识要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其次，要使正确意识付诸实践，变成改造世界的巨大物质力量。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既要反对唯心主义的唯意志论，又要反对形而上学的机械论。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对于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开放说来，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总之，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这就是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把握这一点，对于我们自觉地坚持党的思想路线，一切从客观实际出发，充分重视科学理论的指导作用，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积极主动地、创造性地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

（四）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整个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的统一整体。所谓联系，是指事物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

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关系。从空间关系看，它表现出事物之间、事物各要素之间的内外、上下、左右间的联系；从时间关系看，它表现出事物不同发展过程、发展阶段之间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联系。

事物的联系是客观的，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事物的联系是普遍的，无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或思维领域，事物之间或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作用无所不在。事物的联系是多样的，要善于抓住事物内部本质的、必然的、主要的联系。

（一五）事物作为系统而存在

在唯物辩证法看来，事物作为系统而存在。所谓系统，就是事物内部互相联系着的各个要素、部分组成的有机整体。在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中，任何事物都是作为系统而存在的。系统从属于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是普遍联系的具体化、深刻化、精确化。系统的一般特征是：①整体性，即系统是一个统一整体。②结构性，即系统总是由各要素按一定的秩序、方式或比例组合而成。③层次性，即系统和要素是相对的，对于它所从属的更大的系统是要素，对于从属于它的要素则是系统。④开放性，即系统总是同其周围环境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着的。

研究系统范畴具有重要的意义。只有用系统观点观察问题和分析问题，改进思想方法、工作方法、领导方法，才能正确地反映和指导现代化建设的实际，建设好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一六）物质世界的永恒发展

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是普遍的、绝对的、永恒的。

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运动。联系是运动、发展的前提，而联系也体现为运动、发展本身。

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总是作为过程而存在的。所谓过程，就是事物发生、发展直至灭亡的历史。

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是有规律的。规律就是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除了具有普遍性、客观性之外，还有重复性、稳定性、深刻性的特点。

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同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相联系，因此，正确地制定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正确地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都必须一切以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

（一七）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

唯物辩证法有一个相对独立的严谨体系。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是对立统一规律。这是因为：①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说明了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②对立统一规律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③对立统一规律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④是否承认对立统一规律，这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思维

方式分歧的焦点。

(一八)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表现和实质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它们的对立表现在：①辩证法用联系的观点看待世界及其事物，认为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联系，用孤立的观点看问题，认为事物都是彼此孤立、互不相干地偶然地堆积在一起的。②辩证法主张发展地看问题，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的，任何事物都是作为过程而存在；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联系，也就必然否认事物的运动和发展，认为事物和现象是静止不动、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没有质变。③辩证法要求全面地观察事物，看到矛盾各方面的特点；形而上学则不了解矛盾各方面的特点，是片面的观点。

它们对立的实质，在于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辩证法承认矛盾、特别是承认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自身的运动。形而上学否认矛盾，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因而否认事物自身具有运动变化的能力，认为事物运动变化是外部力量推动的。

(一九) 唯物辩证法和诡辩论的根本区别

辩证法和诡辩论的根本区别在于：①辩证法要求全面地看问题，分清本质与现象、主流与支流；诡辩论常常借口“全面性”而搞折衷主义，用现象掩盖本质，以支流代替主流。诡辩论还常常搞“攻其一点，不及其余”的手法，片面夸大某一现象，歪曲事物的本质。②辩证法要求发展地看问题，但不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诡辩论则借口“发展”，根本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搞相对主义。③辩证法要求客观地应用概念的灵活性，即认为人的认识发展必须符合客观事物的变化发展；诡辩论则主观地应用概念的灵活性，根本不顾客观事物的发展变化，任意地进行推论，作出荒谬的结论。

(二〇) 唯物辩证法的矛盾概念

唯物辩证法的矛盾概念，指的是事物内部既互相联结、互相依存、互相渗透，又互相分离、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方面和倾向，即事物内部两个方面的对立统一。这个矛盾概念是唯物辩证法的基石。

· (二一) 矛盾的同一性、斗争性及其相互关系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个基本属性。所谓矛盾的同一性，说的是对立面之间在一定条件下的互相联结、互相依存、互相渗透、互相贯通这样一种性质。也就是说，一切对立面都因一定条件而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它们互为存在的前提，失去一方，他便不存在。所谓矛盾的斗争性，说的是对立面之间具有互相分离、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倾向。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是相对与绝对的关系。具体地说：①二者是有区别的。矛

盾的同一性是相对的，即它是有条件的，因而是暂时的、过渡的；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②二者是互相联系的。绝对的斗争性存在于相对的同一性之中，同一性不能离开斗争性而孤立存在，斗争性也不能离开同一性而孤立存在。

同一性与斗争性这种既相区别又相联系的关系，要求我们学会在同一中把握对立和斗争，又在对立和斗争中把握同一，反对片面强调斗争或片面强调同一的形而上学思想。

（二二）内因和外因的关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发展是“自己的运动”，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内因决定事物发展的趋势和特殊规律性。然而，事物的发展又总是受到外部条件即外因的影响。外因可以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局部地改变事物的发展面貌，某些重要的外因甚至可以在一定条件下影响事物变可能性为现实性。但是，外因只能在内因的基础上发挥作用，内因是根据，外因是条件，没有一定的根据，外因是不能发挥作用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内因和外因关系的原理，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我们要把工作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但不能忽视外因的作用，既要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又要坚持对外开放。

（二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矛盾是普遍的。矛盾的普遍性有两方面的含义：一是任何事物都存在着矛盾；二是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自始至终地存在着矛盾。

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特点。首先，各种不同的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有特殊性；其次，同一事物在发展的不同过程和阶段上的矛盾有特殊性；第三，矛盾和矛盾各方面在事物发展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有其特殊性；第四，矛盾的不同斗争形式也有其特殊性。

（二四）坚持矛盾分析方法，克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

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因此在我们认识事物的过程中，就要坚持矛盾分析的方法。矛盾分析方法，就是要讲“两点论”、“两分法”，分析矛盾两个方面的关系。形而上学否认事物内部存在着矛盾，也就否定了矛盾分析方法，是一点论，片面性。在实际工作中要克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必须看到事物的正反两个方面，反对“一刀切”、“一窝风”等一点论的方法。

（二五）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

事物内部的矛盾特殊性决定事物的本质，因此，要认识事物、把握事物的本质，必须认识和把握其内部的特殊矛盾，否则就无从辨别事物。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是认识事物的基础，也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只有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才能找到解决特殊矛盾的方法。毛泽东指出，不仅要研究客观事物的矛盾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要研究它的特殊性，其意义就是要把握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在实际工作中，不应该把马

克思主义当作教条，不能用一个模式去规范和解决千差万别的矛盾。

（二六）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所谓主要矛盾，就是在众多矛盾中居于支配地位，起主导、决定作用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和影响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所谓非主要矛盾，就是处于被支配地位、从属地位，起次要作用的矛盾。在实际工作中，要善于抓住主要矛盾，使工作有明确的中心和重点，同时，又不要忽视次要矛盾，要学会“弹钢琴”。还要注意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的区别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当原来的主要矛盾已经解决之后，其他非主要矛盾就有可能上升为主要矛盾；或者原来的主要矛盾虽然并未解决，但由于客观条件发生了重大变化，其他矛盾也可能上升为主要矛盾。因此，应当随着客观情况的变化、主次矛盾的转化，及时转移我们工作的重点，切忌思想僵化。

（二七）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

所谓矛盾的主要方面，就是在矛盾总体中处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所谓矛盾的非主要方面，就是在矛盾总体中处于被支配地位、起非主导作用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所决定的。

矛盾的主要方面与非主要方面是相比较而存在的，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由于矛盾双方的斗争，主要方面与非主要方面在一定条件下互易其位，当着主要方面发生变化以后，事物的性质也就发生了变化。

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主要方面与非主要方面关系的原理，要求我们观察问题时必须坚持两点论基础上的重点论。首先要学会区别矛盾的主要方面与非主要方面，不能用非主要方面代替和掩盖主要方面，否则就不能认清事物的性质，就会迷失方向。其次，要全面把握矛盾的主要方面与非主要方面，不能攻其一点，不及其余。

（二八）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及其斗争形式

矛盾斗争的形式是由矛盾的性质和矛盾所处的具体历史条件所决定的。矛盾斗争形式有两大类，即对抗性形式和非对抗性形式。在社会生活中，要特别注意区分对抗和非对抗矛盾的性质及其斗争形式。对抗性矛盾是根本利益对立基础上的矛盾。这种矛盾往往表现为剧烈的冲突，通过对抗的斗争形式才能解决。非对抗性矛盾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这种矛盾一般不会发生剧烈的冲突，只能通过非对抗性的斗争形式来解决。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

（二九）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及其解决方法

在社会生活中，存在着两种不同性质的矛盾：一是敌我矛盾，一是人民内部矛盾。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大量存在的是人民内部矛盾，因而正确地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成为主题。人民内部矛盾是在人民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发生的，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只能采取非对抗的方法解决。人民内部思想认识上的矛盾只能采取说服的方法解决。敌我矛盾是对

抗性的矛盾，一般说来是用专政的方法解决。

两类矛盾的区别是相对的，如果处理得当，敌我矛盾可以转化为人民内部矛盾；如果处理不当，在一定条件下，人民内部矛盾也可以发生对抗的现象。

(三〇) 事物矛盾问题精髓的原理及其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意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即共性与个性、绝对与相对的关系，是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矛盾的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绝对性；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相对性。矛盾的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绝对性存在于相对性之中，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

掌握矛盾精髓的原理，对于坚持党的思想路线，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论断，是以事物矛盾问题的精髓的原理作为理论依据的，也是中国革命和建设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就要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

(三一) 质、量、度

所谓质，就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所谓量，是指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等可以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认识事物的质是十分重要的。只有了解事物的质，才能区别事物，掌握事物发展的特殊规律，找到解决问题的正确方法。对于无产阶级政党来说，划清不同事物的质的界限，是制定正确的政策和策略的基础。定性分析是重要的，定量分析也是十分必要的。对形势的分析、任务的提出、政策的制定，都应当以准确而完备的统计数字作为基础。领导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做到“胸中有数”。

质和量是对立统一的，这种统一就是度。所谓度，就是一定事物保持自己质的数量界限，是事物的质所能容纳的量的活动范围。在实际工作中掌握适度原则是十分重要的。所谓“适度”，就是要注意决定事物质的数量界限，不要“不及”，也不要“过头”。确定最佳适度的量，不单单要看人们的实践的需要，重要的是要依据事物发展的规律和条件。同时，要注意事物的最佳适度不是固定不变的，它随着条件的变化而变化，因此，确定最佳适度尤其要注意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

(三二) 量变、质变及其相互关系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运动的两种状态。量变是事物在数量上的增加或减少，是一种连续的、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飞跃有两种形式，即爆发式和非爆发式。

量变和质变是辩证的统一。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质变引起新的量变，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事物的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由量变转化为质变；又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过程，这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是自然界、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唯物辩证法既反对把发展归结为量的

增减，否认质变的庸俗进化论，也反对否认量变作用的“激变论”。

（三三）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和形而上学否定观的根本对立

对事物的否定有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一种是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它认为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是事物联系的环节，其实质是扬弃，即否定中有肯定，而不是否定一切。另一种是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它认为否定就是对事物的一笔勾销、简单抛弃，其中没有任何肯定、保留和继承，否定是任意的、从外部加给事物的。形而上学的否定观无法科学地解释新旧事物之间的联系和事物发展的趋势。

（三四）否定之否定的实质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否定之否定的实质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这个过程在形式上是一种重复，而在内容上却是发展了、前进了。其所以说是向前发展了，因为：第一，每一次否定都不是对前一事物的简单抛弃，而是在抛弃、克服旧事物消极方面的同时，保留了其中仍有积极意义的东西，并加入了富有生命力的新东西。第二，经过两次否定，在否定之否定阶段上实现了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集中了肯定阶段与否定阶段的全部积极成果，因而更丰富、更高级。其所以说这种发展是曲折的，因为其间经过了两次对立面的转化，第三阶段在形式上又回到了第一阶段。综合上述两个方面，否定之否定的发展，是曲折前进即波浪式发展或螺旋式上升的过程，而不是直线式的发展。直线论是一种形而上学的观点。

（三五）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在认识论的根本前提和认识的本质的问题上，坚持反映论的观点，而与唯心主义是根本对立的；在认识的能力问题上，是科学的可知论，而与不可知论是根本对立的；在认识的基础和过程的问题上，坚持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的过程和发展，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而与形而上学的直观的反映论相区别。

（三六）实践的科学含义及其形式

实践概念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体系的基础。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是人们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这个定义包含了实践概念的四层含义：第一，实践是客观的物质活动，而不是抽象的精神活动；第二，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第三，实践是在人的意识指导下的有目的的活动；第四，实践是社会的活动，而不是单个人的活动。

实践具有多种形式，它是一个复杂的多层次的系统。它包括：生产劳动、阶级斗争、科学实验、教育和文化艺术活动等等，其中最基本的是改造自然的生产劳动，它是一切实践活动的基础。

（三七）实践和认识的辩证关系

实践和认识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第一，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表现在：①实践是认识

的来源；②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③实践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④实践是认识的目的。第二，认识对实践具有反作用。辩证地理解实践和认识的关系，就要在充分肯定实践是认识的基础的同时，承认认识对实践的反作用。由于认识具有相对独立性，它就不会总是跟在实践的后面，它有可能而且有必要走在实践的前面，指导实践。认识对实践的指导过程，也就是认识反作用于实践的过程。在实际工作中，必须坚持理论与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既要反对经验主义，又要反对教条主义。

（三八）真理和检验真理的标准

辩证唯物主义给真理以科学的定义。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的头脑中的正确反映。真理是一种正确的认识，就其形式来说，是主观的；就其内容来说，则是客观的，是客观真理。既然真理是客观的，那么，在实际生活中就应当坚持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

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提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由真理的性质和实践的性质所决定的。只有通过实践，使主观见之于客观，使思想的东西转化为现实的东西，才能判明一种认识是否正确，是真理还是谬误。

实践标准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否认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就会陷入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否认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就会使思想僵化。

我国在1978年开展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对于促进全党和全国人民解放思想，端正思想路线，具有深远的意义。

（三九）认识过程的两个飞跃及其条件

认识发展过程是由实践到认识，又由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在这个认识过程中有两个飞跃。

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第一个飞跃。要使理性认识能比较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一是感性材料要合乎实际和十分丰富；二是要用辩证思维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制作。

由认识到实践，是认识过程的第二个飞跃。它比起第一个飞跃来说意义更加重大，因为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验证和发展，才能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实现第二个飞跃的条件是：认识必须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要具备一定的物质技术手段和社会物质力量；要依据正确的认识制订出可行的路线、方针和方法，并转化为人民群众的行动。

（四〇）一个正确认识的形成要经过实践和认识的多次反复

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要经过实践和认识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这是认识发展的一条规律。

从客观条件来说，事物本质的暴露有一个过程；从主观条件来说，认识的主体受到立场、知识水平、实践经验、思维方法等方面的局限，因此，认识具有反复性。所以，要坚持反复实践和不断地再认识。所谓再认识，就是不断用新的全面的更正确的认识，去代替旧的片面的不正确或不完全正确的认识。

(四一) 认识和实践、主观和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人们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复实践和反复认识，就是为了解决认识中的主观和客观的矛盾。主观和客观的矛盾不断出现又不断解决的过程，反映出人类认识发展的规律性。所谓认识和实践、主观和客观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就是要使我们的认识和观念不断地随着实践的变化而有所发展。离开这种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就会犯“左”的或右的错误。

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这是认识发展的总规律。

(四二) 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

真理是客观的，同时又是绝对的和相对的。从真理的内容来说，它是客观的；从真理的发展过程来说，任何真理都具有相对和绝对两重性，都是相对和绝对的统一。任何时代的人所获得的真理都只是历史地、近似地、有条件地反映了无限的物质世界，它所反映的只不过是无限的物质世界中的某个方面、部分、阶段或层次。因此，真理都是相对的，都是相对真理。然而，任何真理又确实是正确地反映了无限的物质世界中的一个方面、部分、阶段或层次，这是绝对的。从这个意义上说，任何真理又都是绝对真理。把握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辩证统一的原理，对于坚持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真理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一方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是被实践证明的科学真理，具有绝对性，对我们今天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所以我们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另一方面，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真理又具有相对性，要在实践中不断接受检验、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因而我们又必须在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同时努力对它加以丰富和发展。我们既要反对借口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而否认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顶峰”论，又要反对借口“发展”而否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真理性的“过时”论，要把“坚持”和“发展”辩证地统一起来。

(四三) 真理和谬误

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谬误则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的或颠倒的反映。

真理和谬误有着明确的界限，不能混淆。但是它们在一定的条件下又是可以相互转化的，真理可以转化为谬误，谬误可以转化为真理。真理和谬误的转化是有条件的。离开一定条件讲二者的转化就会成为诡辩。

(四四) 真理发展的规律和党的双百方针

真理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所有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真理的发展，都莫不如此。

自觉地运用真理的发展规律有着重要意义。“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我们党依据这一规律制定出来的方针。实践证明，这是繁荣科学、文化、艺术的唯一正确方针。在人们的认识过程中，错误是难免的，因此要正确地进行真理和谬误的斗争。要以实践为标

准，大胆坚持真理，勇于纠正错误。

（四五）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认识和实践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在人们的认识过程中，立场、观点和方法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因为，人们认识事物都受其立场、观点和方法的制约，没有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就不可能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也就不能达到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树立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一个自觉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的过程。我们要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就是要改造自己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提高认识能力，加强主体修养，以便能够更好地适应改造客观世界的需要。提高全民族素质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经常注意主观世界的改造。

（四六）辩证唯物主义和党的思想路线

思想路线的实质在于用什么样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我们党的思想路线以辩证唯物主义作为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结晶。

党的思想路线的基本点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其核心就是实事求是。

我们要从党的历史经验中了解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重要性，还要正确理解实事求是和解放思想的关系。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是一致的。要真正把党的思想路线贯彻到自己的思想和行动中去，必须做一个彻底的辩证唯物主义者，反对实际工作中的主观主义。

（四七）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对象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对社会生活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

历史唯物主义和各门社会科学不同，它不是研究社会生活的个别方面，而是从总体上研究社会生活、研究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各种关系的联系。历史唯物主义的研究对象，是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历史唯物主义和各门社会科学的关系，是一般和个别的关系。

（四八）历史唯物主义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地位

历史唯物主义有自己专门的研究领域，它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同时，它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组成部分，与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有着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①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体系来说，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统一的不可分割的整体；②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任务来说，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共同成为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③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实际过程来说，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也是作为统一的整体同时产生的。

（四九）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这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在社会生活领域中的表现。